

鸣野山房抄本《章氏遗书》流传及版本价值考述*

王 园 园

内容摘要:台湾汉学研究中心藏鸣野山房抄本《章氏遗书》三十四册,是沈复槃从章学诚长子章贻选处借抄而成。该本递经平步青、章善庆、章寿康、吴申甫、周莱仙、萧穆、沈曾植、陈群等收藏、传抄或筹划刊刻。在流经沈曾植海日楼时,被嘉业堂主人刘承幹借刊而成嘉业堂本《章氏遗书》。通过对嘉业堂本《章氏遗书例言》和王秉恩《校记》的考察,在比较嘉业堂本与原抄本文本异同的基础上,可证明鸣野山房抄本即嘉业堂本之底本来源。

关键词:鸣野山房抄本 《章氏遗书》 沈复槃 嘉业堂

章学诚(1738-1801)字实斋,浙江会稽人,是清代著名史学大家。1922年嘉业堂主人刘承幹刊刻出版《章氏遗书》,以沈曾植家藏抄本为底本,依章学诚友人王宗炎所列的《章氏遗书目录》予以编次,并益以《和州志》《永清县志》《信墟》等,章氏著述至此始大体略备。然而,沈曾植抄本的版本来源及去向,至今未见学界有所讨论。笔者在台湾汉学研究中心发现三十四册鸣野山房抄本《章氏遗书》,经过对该本的版本面貌、藏弃源流及其与嘉业堂刊本内容之比较,可确定该本即沈曾植家藏抄本,在章学诚著述流传史上占据重要地位。

一、鸣野山房抄本《章氏遗书》版本概貌

鸣野山房抄本《章氏遗书》共三十四册,其中有一册为该本在流传过程中由桐城萧穆抄录而成的“目录册”。“目录册”册内有谭献的《章先生家传》一篇,每半叶十行,行二十四字;后接一份写有册名和册数的目录,单鱼尾,每半叶十行;后为王宗炎编次《章氏遗书目录》,写在无行格的纸张上;最后还附有写着每册册名及其页数的目录。目录册内字迹较为潦草,写有册

* 本文系教育部青年基金项目“新发现章学诚著述稿钞本整理与研究”(19YJCZH180)阶段性研究成果。

名和页码的两份目录当是萧穆对鸣野山房抄本册名、册数和页码统计整理的记载。其余三十三册为正文册,四周单边,白口,单鱼尾。每半叶十行,行二十五字,小字双行同。偶有如《礼典目录叙》《黄节妇列传》等篇写于无行格的纸张上。

鸣野山房抄本以《原学》篇为首之册册前有萧山王宗炎编次《章氏遗书目录》(以下简称“王《目》”),其他个别册册前有本册的目录。部分册卷端题有册名,如“庚戌钞存通义”“丙辰山中草篇目”“碑志目录”“邗上草”“方志义例目”“庚辛间草目录”“辛亥草目录”等。王《目》首页依次钤有“会稽章氏式训堂藏书”(朱文长方)、“善庆私印”(白文方)、“国立中央图书馆藏”(朱文长方)、“栋山读过”(白文方)。每册册前目录或正文首页皆钤有“国立中央图书馆藏”(朱文长方)和“善庆私印”(白文方),个别册册末钤有“善庆读过”(白文方)。以《原学》篇为首册和“知非日札”册册末钤有“栋山读过”(白文方)。“甲辰存录、桐署偶钞、申冬酉春归劫草”册首页版心上镌有“鸣野山房钞本”六字,同册《文理》篇前空白页版心处亦镌“鸣野山房钞本”。“丙辰山中草篇”册有武进臧镛堂跋,以《礼典目录叙》篇开头之册册末有陈濂跋,“辛亥草”“知非日札”“乙卯札记”册末有沈复粲跋。

台湾《“国家图书馆”善本书志初稿》将该部抄本著录为“《章氏遗书》三十卷三十四册,清稿本”^①,并写有书志一则,然颇多讹误。或许是因为萧穆所抄之“目录册”和以《原学》篇为首册册前皆有“萧山王宗炎编次《章氏遗书目录》”,王《目》内列《文史通义》《校讎通义》《方志略例》《文集》《湖北通志稿》《外集》《湖北通志未成稿》共三十卷,因此,《“国家图书馆”善本书志初稿》将该部抄本著录为“三十卷”。然而,鸣野山房抄本三十三册正文实际上并未依照王《目》进行编次,其稿册编排只是依写作时间或写作地点、文章体例集结而成,具有“流水稿册”的性质。每册收录的篇章既无内外篇之编排,三十三册之间也无一定编次。因此,“三十卷”并非鸣野山房抄本的分卷,仅为王宗炎编次《章氏遗书目录》之卷数。

其次,《“国家图书馆”善本书志初稿》将该部书定为“清稿本”也欠妥当。稿本是图书版本的最初形态,按照写稿时间大约可以分为初稿本、修改稿和定稿本。清稿本就属于定稿本之一种,“凡经誊清的定稿称誊清稿,誊稿或为作者亲笔,或请他人代笔”^②。清稿本或言誊清稿,一般是作者本人或者请他人尤其是门人代笔缮录的定稿本。而该本部分册版心有“鸣野山房

①台湾“国家图书馆”特藏组编:《“国家图书馆”善本书志初稿·丛书部》,台湾“国家图书馆”,2000年,第186-187页。

②严佐之:《古籍版本学概论》,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,2008年,第114页。

钞本”六字,“鸣野山房”是清代著名金石学家、藏书家沈复粲的藏书楼名。其“辛亥草”册末有跋云:“右《辛亥草》,于道光四年(1824)续钞,惜所假之本为家鹿寝食,故诸文未能卒读,嗣经其长公从遗稿补书,因再假录入,庶称完本云。丙戌仲冬黎志。”“知非日札”册末跋云:“右札戊午己未所记,亦从其嗣君杼思先生借钞,道光八年(1828)秋仲,属石楼侄录校竟,志此。”这条跋文虽未出现沈复粲的名字,但依据跋文内容及字迹推测当亦属沈复粲所写。前一跋文内的“长公”即是章学诚的长子章貽选,字杼思。由以上跋文以及版心“鸣野山房钞本”六字,可知该本实为沈复粲从章学诚长子章貽选处借抄而成的抄本,并非章学诚本人或请人誊清之稿。因此,书志中将其定为“清稿本”并不确切。

二、鸣野山房抄本《章氏遗书》藏弃源流考

由上文可知,鸣野山房抄本是沈复粲从章学诚长子章杼思处借抄而成,源自章学诚的家藏遗稿。上文提及“会稽章氏式训堂藏书”“善庆私印”“善庆读过”三印,其中“式训堂”是清末知名藏书家章寿康的藏书楼名,“善庆”是指章寿康之弟章善庆,字小雅。章寿康、章善庆伯仲乃章学诚的族裔。“栋山读过”的“栋山”是山阴文史大家平步青之号。是以鸣野山房抄本当经平步青寓目,还被章寿康、章善庆收藏过。

鸣野山房抄本的王《目》上有不少补注写于天头、篇题两侧以及题注下方。这些补注内多有“穆记”字样,如《代拟续通典礼典目录序》篇的题注“癸卯录存”下有补注云:“原本及《目》均无名目,今因此册他文有‘癸卯录存’小注,即通以此名之。穆记。”“穆”指桐城文献大家萧穆,其《记章氏遗书》云:

光绪十七年辛卯冬(1891),晤章氏族裔章小雅处士善庆于上海寓所……观所藏各古书善本中有旧钞《章实斋先生遗书》三十四册,云为其乡人沈霞西家藏本。沈氏藏书数万卷,约四万金,后其人亡家落,多散之扬州等处。此《遗书》乃留落绍兴本城某书坊,以洋银百元得之。^①由这段记载可知,萧穆在章小雅处见到“旧钞《章实斋先生遗书》”,原是“沈霞西家藏本”。而台湾汉学研究中心藏的这个抄本版心处的“鸣野山房钞本”六字,及所钤“善庆私印”与“善庆读过”两印,可与萧穆之言互证。章善庆去世后,“小雅无妻子,身后书物均归其兄石卿大令寿康”^②,该书随之归其兄章寿康收藏。

至于这部抄本在章寿康、章善庆伯仲之前流传情况如何,萧穆《复周季

^①萧穆:《敬孚类稿》,黄山书社,1992年,第259页。

^②萧穆:《敬孚类稿》,第260页。

贶》云：“至道光己酉（1849），沈氏鸣野山房书出，多归之里人杨器之。光绪六年（1880）小雅得此书于贵城之味经堂书坊，乃杨氏所出，其先即得之沈氏者。”^①因此，鸣野山房抄本《章氏遗书》曾被杨器之收藏。平步青云：“甲戌（1874）八月八日，病痞初起，假得郡城西街重远堂杨氏所藏鸣野山房钞本三十三册，为沈霞西征君故物。取二《通义》及王本检勘，三日而毕，得多文二百三十五篇，嘱友人录之。”^②可知，平步青曾从杨氏重远堂借阅鸣野山房抄本《章氏遗书》。

据萧穆记载，这部《章氏遗书》归章寿康后不久就再次辗转流出，且险遭火厄。《桐城萧敬孚穆记章实斋先生事略及〈遗书〉本末》云：

光绪戊戌（1898）章寿康以贫故，托穆将此书作押于归安，吴申甫出三百金得之。未几吴氏书坊失火，吴君狂奔，将此书自火出之，乃归周莱仙。此书又一逃于火厄也。周莱仙封翁平日素服膺章氏之学，将募人照王太史所编，分卷缮写，欲为付梓。乃钞甫完工，周君物故。其乡人言，周氏子孙欲力要穆代赎，日再三催之。穆念此书两遭水火之厄，非章先生默自呵护不得两全，拟筹资且将此书代赎，募资付梓，不欲此书自我而亡焉。^③

由上可知，章寿康为生活所迫，将该本抵押给吴申甫。随后，又由周莱仙赎回，周莱仙曾“欲为付梓”。周莱仙去世后，萧穆又“将此书代赎，募资付梓”。《桐城萧敬孚穆记章实斋先生事略及〈遗书〉本末》一文正是萧穆在沈曾植推荐下，为寻求吴士鉴帮忙刊刻《章氏遗书》而写的概况介绍。据今上海图书馆藏稿本萧穆《敬孚日记》的记载，萧穆曾先后联络浙江藏书家徐维则、晚清显宦余联沅以及海日楼主人沈曾植等有力者以图谋刻该书，然因各种变故，直至萧穆病逝，《章氏遗书》终未能付诸刊行^④。

萧穆去世后，“子不能有其书，遽鬻于嘉兴沈氏、贵池刘氏”^⑤，今鸣野山房抄本《章氏遗书》的“戊申录稿、辛丑年钞”册前夹有印花书签，上有朱笔书“□□沈氏海日楼藏”“钞本，三十三”。因此，这部抄本在萧穆去世之后，该

①朱荣琴整理：《复周季贶》，《历史文献》第10辑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6年，第199-201页。

②平步青：《〈文史通义杂篇〉〈实斋文略外篇〉跋》，《樵隐昔癡》卷十五，《清代诗文集汇编》第720册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0年，第330页。

③萧穆：《桐城萧敬孚穆记章实斋先生事略及〈遗书〉本末》，吴庆坻：《蕉廊脞录》卷五，民国《求恕斋丛书》本，第33页。

④王园园：《桐城萧穆与章学诚〈章氏遗书〉渊源考略》，《经学文献研究集刊》，上海书店出版社，2020年，第297-310页。

⑤萧穆：《敬孚类稿·附录》，第558页。

本成为沈曾植的海日楼藏书。

鸣野山房抄本“戊申录稿、辛丑年钞”册,除有“□□沈氏海日楼藏”书签之外,还有“泽存书库”的书签。该书签中间署有“泽存书库藏书”,可知是泽存书库书写藏书信息的专用书签。书签内从右到左依次写有为“集部”“别集类”“清章学诚撰”“章氏遗书”“三十卷”“三十四册”“海日楼藏”。泽存书库是陈群在南京建立的藏书楼。陈群,字人鹤,福建长汀人。“泽存书库建成后,收藏新旧图书达四十万册之多,使许多天一阁、八千卷楼、海日楼、报经楼、海源阁、越缦堂、秀野草堂及知名学者缪荃孙等流散社会的旧藏珍本古籍,以及其他许多手稿、名家批校本、四库未收本和禁书,都得以保存下来”^①。而沈曾植“所藏遗书,于抗日战争期间,由(沈曾植)嗣子慈护以20万元售于陈人鹤”^②。因此,该抄本在沈曾植之后,流入陈群的泽存书库。

陈群自杀后,泽存书库藏书转归南京国立中央图书馆收藏。“1948年冬,南京处于人民解放军的直接震慑之中。‘中央’图书馆秉承教育部旨意,挑选馆藏珍善本书籍13万馀册,分三批运往台湾。其中包括原泽存书库的全部善本古籍4352部,共计41311册,占运台善本古籍的三分之一”^③。今鸣野山房抄本“戊申录稿、辛丑年钞”册前粘有“国立中央图书馆藏善本”的签条,多处钤有“国立中央图书馆藏”印。可知该抄本在陈群之后转归南京国立中央图书馆,又在1948年被国民党挑选运往台湾。

三、鸣野山房抄本与嘉业堂本《章氏遗书》关系考

民国时期嘉业堂刊刻《章氏遗书》,其主体部分源自沈曾植家藏抄本。刘承幹《序》云:“前岁始得见王谷塍原编于沈子培尚书,许爰录而覆刊之,又益以已刊、未刊诸书,都为一集,以备先生一家之言。”^④《章氏遗书例言》(以下简称“《例言》”)云:“今假自沈乙盦尚书所藏抄本,两《通义》外,又有《方志略例》诸种。”^⑤由上文可知,鸣野山房抄本曾经沈曾植收藏,因此,从藏弃源流可推测该本乃嘉业堂刊刻《章氏遗书》时从沈曾植家借刊之抄本。另外,通过两者文本内容之比较,亦可证明鸣野山房抄本即嘉业堂刊《章氏遗书》之底本来源,以下笔者将分三个方面进行考察。

①尤小平:《陈群与泽存书库》,《闽台文化交流》2009年总第18期,第151页。

②李玉安:《中国藏书家辞典》,湖北教育出版社,1989年,第296页。

③徐忆农:《南京图书馆与历代藏书楼》,黄建国等主编:《中国古代藏书楼研究》,中华书局,1999年,第273页。

④刘承幹:《序》,章学诚:《章学诚遗书》,文物出版社,1985年。

⑤《章学诚遗书·章氏遗书例言》,第1页上。

（一）《例言》可证鸣野山房抄本为嘉业堂本之底本来源

嘉业堂刊刻《章氏遗书》时，请孙德谦“佐编校之役”，他将“分年铨次、各自为篇”的“原稿”按照王宗炎编次《目录》分门别类，并酌情进行了删改、增损。因此，嘉业堂刊本已非沈曾植家藏本原貌。但是《例言》记载了嘉业堂在刊刻过程中，对原抄本进行改编、增益、删损等的信息，将这些记载与鸣野山房抄本进行比较，会发现二者若合符节。

《例言》云：“先生《遗书》抄本，原有《戊午钞存》《庚辛间草》诸目，盖当时稿本，必分年铨次，各自为篇。”^①鸣野山房抄本中的王《目》篇题下题注有《戊午钞存》《庚辛间草》诸目，或分年铨次，或依体例编册，各自为篇。因此，从题注和鸣野山房抄本稿册形态上来说，鸣野山房抄本与《例言》所言“抄本”一致。

《例言》又云：“王《目》编订，其文字皆取先生原书，如《礼教》本之《戊申录稿》，《经解》三篇本之《庚戌钞存通义》是也。今《外编·知非日札》中所载‘周官媒氏、柏舟之诗’六条，王氏定为《述学驳文》，已入《文史通义·外篇》内者，文既相同，无用复出，为删去之。此外已见《内编》者同。”^②《例言》所说的“《礼教》本之《戊申录稿》”“《经解》三篇本之《庚戌钞存通义》”皆可在鸣野山房抄本“戊申录稿”册及“庚戌钞存通义”册得到验证。又鸣野山房抄本“戊午钞存”册《述学驳文》内“周官媒氏”“柏舟之诗”“礼既纳币”“未婚守贞”“圣人过犹”“诸子之书”六条，同样出现在鸣野山房抄本“知非日札”册内。嘉业堂刊刻时将《知非日札》中与《述学驳文》重复的以上六条删除，并在《例言》中予以说明。

首先，嘉业堂刊刻时有对文辞重复但辞句详略不同者予以保留之例。如“今卷二十三《祭汉太尉杨伯起先生文》与卷二十九附入《吊杨太尉墓》，题既不同，而《祭文》首有年月致祭，篇末有尚飨等字，《吊》则无之，几成四言诗体”^③。《祭汉太尉杨伯起先生文》属鸣野山房抄本“戊申录稿、辛丑年钞”册，《吊杨太尉》属于“王目遗存”册，两文的差异如《例言》所云，而嘉业堂刊刻时将两文并著共存。因此，由《例言》对嘉业堂刊刻底本的说明可知，嘉业堂所用“抄本”与鸣野山房抄本内容一致。

其次，嘉业堂刊刻《章氏遗书》时，对原抄本有但抄本前王《目》未载之篇章，分别依类增入相应卷次内，并在《章氏遗书目录》下出注“王目无”。如《例言》云：“其卷二十九《外集》中，自《与史梧园书》以下诗文，则抄本所有，

①《章学诚遗书·章氏遗书例言》，第1页上。

②《章学诚遗书·章氏遗书例言》，第1页中-下。

③《章学诚遗书·章氏遗书例言》，第1页下。

而王《目》亦不登,今悉取以备列于后。”^①嘉业堂刊本《与史梧园书》下有《咏史六首》《观笔洞歌》《吊杨太尉墓》《望西岳歌》《硤石》《韩城》《曲沃居》《王猛墓》《华佗墓》《寇公祠》《段太尉墓》《邵平店》《唐宫》《屈原庙》《贾谊祠》《韩夫子祠堂》《□开府摘句图赞》《韩吏部摘句图赞》等篇。它们皆在鸣野山房抄本“王目遗存”册内,但王《目》并未著录,与《例言》所云相一致。

再次,也有王《目》虽有,但抄本内无文者,对此种情况,嘉业堂刊本在《章氏遗书目录》中注“王目有,文缺”^②。《例言》云:“凡为王《目》所有,而抄本未见其文者,故于《目录》之下,皆注‘原缺’二字。”^③原缺者是指原抄本没有的篇章,今嘉业堂刊本《章氏遗书目录》下注“王目有文缺”者如下:《士习》《与孙渊如观察论学十规》《评沈梅村古文》《评周永清书其妇孙孺人事》《与邵二云论文》《与史馀村》《又与史馀村》《与史馀村论文》《书李孝妇》《书李节妇事》《与朱少白书》《答朱少白》。以上诸篇,鸣野山房抄本皆无。

最后,《例言》云:“王《目》如《古文公式》省去‘古文’二字,诸如此类,不免过从简略,今悉用《通义》诸刻本。”^④可知嘉业堂刊刻沈曾植藏抄本时,对抄本内王《目》“过从简略”或与刻本有出入之处,皆依照《文史通义》诸刻本进行增删改订,并在今嘉业堂本《目录》相应篇目之下出注予以说明(详见下表1):

表1 嘉业堂本与鸣野山房抄本王《目》篇名异同表

嘉业堂本王《目》篇名	嘉业堂本篇名下注文	鸣野山房抄本王《目》篇名
质性	王《目》题“性情”,今从浙本	性情
为张吉甫司马撰大名县志序	王《目》“吉甫”作“维祺”,无“司马”二字,今从浙本。	为张维祺撰大名县志序
为毕秋帆制府撰常德府志序	王《目》作“毕制军”,今从浙本。	为毕制军撰常德府志序
为毕秋帆制府撰荆州府志序	王《目》作“毕制军”,今从浙本。	为毕制军撰荆州府志序
为毕秋帆制府撰石首县志序	王《目》只作“石首县志序”,无上数字,今从浙本。	石首县志序
书灵寿县志后	王《目》无“县”字,今从浙本。	书灵寿志后

①《章学诚遗书·章氏遗书例言》,第1页上。
②按,嘉业堂本《章氏遗书目录》基本上依照王宗炎编次《章氏遗书目录》进行编排,但对王《目》有改动之处,或者王《目》内有篇名却无正文等特殊情况者,就在篇名下出注予以说明。
③《章学诚遗书·章氏遗书例言》,第1页中。
④《章学诚遗书·章氏遗书例言》,第1页下。

(续表)

嘉业堂本王《目》篇名	嘉业堂本篇名下注文	鸣野山房抄本王《目》篇名
记大名县志轶事	王《目》无“志”字,今从《禹域丛书》本。	记大名县轶事

由上表可知,嘉业堂本《例言》所载对抄本王《目》的改易情况,基本与鸣野山房抄本一致,也可进一步揭示两者之间的关系。然嘉业堂刊本的《章氏遗书目录》卷十四《报广济黄大尹论修志书》篇下注云:“王目无‘书’字,今从浙本”,检鸣野山房抄本王《目》有“书”字。又嘉业堂本卷十六《洪山寺碑二》下有注文:“王目本只一‘又’字,今改题。而于上篇碑下故亦加‘一’字别之。”然鸣野山房抄本王《目》中只有一“洪山寺碑”,无“又”字。刘承幹《序》云“许爱录而覆刊之”,或许是嘉业堂借刊《章氏遗书》时,先誊抄一份,在誊抄过程中导致《目录》与原本略有出入,漏抄“书”字,并将《洪山寺碑》的第二篇用“又”字标目。此外,“洪山寺碑”条在浙江图书馆校印本《章氏遗书目录》中作“又”,是以也可能是校对者将两种目录弄混所致之误。

除以上两细节外,无论从书签、印鉴、藏弃源流以及《例言》涉及相关稿册形态、文本内容、目录改动之说明等,皆可证明嘉业堂所用底本与鸣野山房抄本高度一致。由两者的比较可知,嘉业堂刊刻沈曾植家藏抄本时,虽然依王《目》为主,但对王《目》作了一些调整和改动,并吸收借鉴了已刊大梁本两《通义》以及浙江图书馆校印本《章氏遗书》等刊本的相关内容。

(二) 文本异同可证鸣野山房抄本为嘉业堂本之底本来源:以《原道》三篇为例

在嘉业堂刊《章氏遗书》之前,章学诚著述较为通行的刊本是大梁本两《通义》系统^①。嘉业堂本与大梁本之间不仅在篇章选录以及编次上有差异,同一篇的内容也有字句段落的异同。其中,两刊本都有的《原道》上、中、下三篇内容就存在较大出入。鸣野山房抄本《原道》篇位于“戊申录稿”册末,题注云“庚夏钞存”。与通行的大梁本系统与嘉业堂本《原道》皆分上、中、下三篇不同,鸣野山房抄本《原道》分上、下两篇。抄本《原道下》篇的内容包括大梁本系统与嘉业堂本《原道中》与《原道下》两部分。而担任嘉业堂刊《章氏遗书》“编校之役”的孙德谦,曾依照嘉业堂本所用之底本,誊抄一份《章氏

^①章学诚次子章华绂于道光十二年(1832)在大梁刻《文史通义》内篇五卷外篇三卷、《校讎通义》三卷,是为大梁本两《通义》。之后有伍崇曜于咸丰元年(1851)的翻刻本、浙江书局于同治十二年(1873)的补刻本,再后又有章氏曾孙章小同刻于光绪三年(1877)的贵阳本,此数本篇第次序同于大梁本,仅部分文句略有删削,笔者称之为“大梁本两《通义》系统”。

遗书原目》^①,对《原道》篇著录为“庚夏钞存,《原道》上、下”。这从一个侧面说明孙德谦在编校《章氏遗书》时所用的底本与鸣野山房抄本一致,同时也说明嘉业堂本《原道》中、下篇应是孙德谦在编校《章氏遗书》时依照大梁本系统《原道》中、下篇的起讫进行分篇。

笔者将嘉业堂本、大梁本《原道》篇与鸣野山房抄本对应部分选取有代表性段落进行比较,列表2如下,可发现鸣野山房抄本与嘉业堂本内容高度一致。

表2 《原道》篇文字异同表

篇名	嘉业堂本《章氏遗书》 ^②	鸣野山房抄本《章氏遗书》	大梁本《文史通义》 ^③
原 道 上	人之生也,自有其道,人不自知,故未有形。	人之生也,自有其道,人不自知,故未有形。	人生有道,人不自知。
	圣人创制,只觉事势出于不得不然,一似暑之必须为葛,寒之必须为裘。	圣人创制,只觉事势出于不得不然,一似暑之必须为葛,寒之必须为裘。	圣人创制,则犹暑之必须为葛,寒之必须为裘。
	圣人有所见而不得不然也。故言圣人体道可也,言圣人与道同体不可也。	圣人有所见而不得不然也。故言圣人体道可也,言圣人与道同体不可也。	圣人有所见而不得不然也。
	孟子所谓集大成者,乃对伯夷、伊尹、柳下惠而言之也,意谓伯夷、尹、惠皆古圣人。恐学者疑孔子之圣与三子同。公孙丑氏尝有若是其般之问矣。故言三子之偏,与孔子之全无所取譬,譬于作乐之大成也……孔子集伯夷、尹、惠之大成,孔子固未尝学于伯夷、尹、惠。	孟子所谓集大成者,乃对伯夷、伊尹、柳下惠而言之也,意谓伯夷、尹、惠皆古圣人。恐学者疑孔子之圣与三子同。公孙丑氏尝有若是其般之问矣。故言三子之偏,与孔子之全无所取譬,譬于作乐之大成也……孔子集伯夷、尹、惠之大成,孔子固未尝学于伯夷、尹、惠。	孟子所谓集大成者,乃对伯夷、伊尹、柳下惠而言之也。恐学者疑孔子之圣,与三子同,无所取譬,譬于作乐之大成也……孔子非集伯夷、尹、惠之大成,孔子固未尝学于伯夷、尹、惠。
	天地之大,可以一言尽,孔子之大,亦天地也,独不可以一言尽乎?	天地之大,可以一言尽,孔子之大,亦天地也,独不可以一言尽乎?	天地之大,可一言尽,孔子虽大,不过天地,独不可以一言尽乎?
	孔子与周公,俱生法积道备,至于无可复加之后。	孔子与周公,俱生法积道备美善,至于无可复加之后。	孔子与周公,俱生法积道备,无可复加之后。

①孙德谦:《章氏遗书原目》不分卷一册,《孙德谦遗稿》八册,上海图书馆藏抄本。

②文物出版社于1985年据吴兴嘉业堂刘承幹刻本《章氏遗书》影印出版,并增入王秉恩《校记》,书名改为《章学诚遗书》。本部分所引《原道》上、中、下三篇内容即参考《章学诚遗书》卷二,文物出版社,第10-12页。

③伍崇曜《粤雅堂丛书》本《文史通义》即翻刻大梁本而成,本部分内容参考《文史通义》卷二,《粤雅堂丛书》第五集,咸丰元年刊本,第1-16页。

(续表)

篇名	嘉业堂本《章氏遗书》	鸣野山房抄本《章氏遗书》	大梁本《文史通义》
原道中	夫子尽周公之道,而明教于万世,夫子未尝自为说也。	夫子尽周公之道,而明教于万世,夫子未尝自为说也。	夫子明教于万世,夫子未尝自为说也。
	孔子立人道之极,未可以谓立儒道之极也……人道所当为者,广矣大矣,岂当身皆无所遇也。	孔子立人道之极,未可以谓立儒道之极也……人道所当为者,蟠天祭地,岂当身皆无所遇也。	孔子立人道之极,岂有意于立儒道之极也……人道所当为者,广矣大矣,岂当身皆无所遇也。
	《诗》《书》六艺未尝不以教人,非如后世尊奉六经,别为儒学一门。	《诗》《书》六艺未尝不以教人,非如后世尊奉六经,别为儒学一门。	《诗》《书》六艺未尝不以教人,不知后世尊奉六经,别为儒学一门。
	百姓日用而不知,道之所由隐也,夫见亦谓之,则固贤于日用不知矣。	百姓日用而不知,道之所由隐也,夫见亦谓之,则固贤于日用不知矣。	百姓日用而不知矣。
原道下	但既竭其耳目心思之智力,则必于中独见天地之高深。	但既竭其耳目心思之智力,则必于中独见天地之高深。	但既竭其心思耳目之智力,则必于中独见天地之高深。
	太上立德,其次立功,其次立言,立言与功德相准。	太上立德,其次立功,其次立言,立言与功德相准。	太上立德,其次立功,其次立言,立言与立功相准。
	必无咏叹抑扬之致哉,但溺于文辞之末,则害道已。	必无咏叹抑扬之致哉,但溺于文辞之末,则害道已。	必无咏叹抑扬之致哉。

由上表可知,嘉业堂本与大梁本文字相异、多寡悬殊之处,多与鸣野山房抄本的内容相一致。尤其是《原道上》“孔子非集伯夷、尹惠之大成,孔子固未尝学于伯夷、尹惠”这句,鸣野山房抄本和嘉业堂本皆讹作“孔子集伯夷、尹惠之大成”,与章学诚本意相反。鸣野山房抄本与嘉业堂本的共同讹误最可说明两者之关系。

然而,表中也存在嘉业堂本与鸣野山房抄本不一致处。一是,嘉业堂本和大梁本相同的《原道上》“孔子与周公,俱生法积道备,至于无可复加之后”句,鸣野山房抄本在“法积道备”后多出“美善”二字。二是,嘉业堂本和大梁本皆作“故孟子曰周公、仲尼之道一也”,鸣野山房抄本作“亦见周公、仲尼之道一也”。三是,嘉业堂本和大梁本的“广矣大矣”,鸣野山房抄本作“蟠天祭地”。这种不一致主要因嘉业堂在刊刻《章氏遗书》的过程中,依照大梁本

《文史通义》作了校勘工作。《例言》云：“至于文字之间，钞本胜刻本者甚多，则择善而从，折衷去取。如引用书籍，或辞句中出传写之误，确然可知者，则为之略加诂正。”^①因此，“法积道备美善”被刊刻时删去“美善”，以及不用“蟠天祭地”而用“广矣大矣”，很可能是“折衷去取”的结果，而“亦见”改作“孟子曰”则是对引文“略加诂正”的结果。

（三）以王秉恩《校记》为中心的考证

嘉业堂本《章氏遗书》刻成后，“又承雪澄廉访统校一过”^②。“雪澄廉访”即王秉恩，他在贵阳本《文史通义》刊刻之时就担任校勘之事：“光绪戊寅夏，先生曾孙小同重刻于贵阳，时余游宦是邦，因预校勘之役。当时以别无善本，未及订正者尚多。且深以未克见全书为憾。耿耿于怀者，将数十年。”^③因此，当刘承幹持以贻赠刊本《章氏遗书》时，王秉恩感慨云：“余以耄老之年，获窥全帙，颇以此生幸事。”^④王秉恩《校记》中有对嘉业堂所用抄本与其他各本之间文字差异的一条记载，也可作为嘉业堂底本与鸣野山房抄本关系考证之资。如“《经解中》著录之收”条，《校记》云：“收，浙刻本、黔刻本、粤雅堂本均作‘指’。孙隘堪谓抄本作‘收’者，言《茶经》《棋经》诸书，此实文人游戏，著录家不当收也。”^⑤鸣野山房抄本作“收”与孙隘堪所谓之“抄本”同。

最后，还需一提的是鸣野山房抄本内有“泽存书库”的书签。该书签为蓝色印刷字体，夹在“戊申录稿、辛丑年钞”册内，空白处有墨笔手书“即嘉业堂刊原本”七字，可能是泽存书库的收藏者或是图书馆员在记注收藏信息时写入。这说明早已有前辈学者对该本与嘉业堂刊本的关系有所揭示，只是这个本子和书签大家难得一见，知之者少。

综上所述，无论是嘉业堂本《例言》内涉及的底本之稿册形态、正文内容与目录改动说明，还是以《原道》篇为例的文本内容之比较，或是王秉恩的《校记》以及鸣野山房抄本之书签，皆可证明鸣野山房抄本为嘉业堂刊《章氏遗书》时从沈曾植家借抄之本。即鸣野山房抄本为嘉业堂刊《章氏遗书》之底本来源。

【作者简介】王园园，湘潭大学历史系讲师。研究方向：中国古典文献学、清代学术史。

①《章学诚遗书·章氏遗书例言》，第1页下。

②《章学诚遗书·章氏遗书例言》，第2页上。

③王秉恩：《章氏遗书校记》，《章学诚遗书》，第626页上。

④王秉恩：《章氏遗书校记》，《章学诚遗书》，第626页上。

⑤王秉恩：《章氏遗书校记》，《章学诚遗书》，第626页上。